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3)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16 獨立審閱報告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18 簡明綜合損益表
- 1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64 補充資料
- 69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

張星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陳慶華先生(行政總裁)

魯昕政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審計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薪酬委員會

關浣非先生(主席)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張星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執行委員會

陳慶華先生(主席)

魯昕政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馬立山先生(主席)

張星先生

陳慶華先生

魯昕政先生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關浣非先生(主席)

陳慶華先生

魯昕政先生

授權代表

魯昕政先生

駱曉菁女士

公司秘書

駱曉菁女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60號
中國華融大廈15樓

居駐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993

網址

www.hrif.com.hk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摘要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48,697,000港元(上一期間：約64,436,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約28,375,000港元(上一期間：虧損淨額約180,695,000港元)、出售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10,066,000港元(上一期間：零)。因此，上述收入、投資虧損總額約67,006,000港元(上一期間：淨虧損約116,259,000港元)。本期間淨溢利約142,581,000港元(上一期間：淨虧損約458,361,000港元)，本期間股東應佔虧損約57,447,000港元(上一期間：虧損約658,804,000港元)。本期間之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兩個事件：(i)因抵押品公允價值增加對一項貸款之減值撥備進行回撥(經參考一家上市公司抵押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報價進行估計)；及(ii)於本期間內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實現收益淨額，而二零二三年同期為虧損淨額。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7港仙，上一期間每股基本虧損則為7.6港仙，而由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無攤薄金融工具，故並無就本期間及上一期間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業務回顧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不斷升溫以及市場維持較高利率水平，環球經濟仍然面對較大的不確定性。在複雜多變的外圍環境下，中國內地和香港經濟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持續推進風險項目清收回現，加大風險管控力度，積極回歸主業，把握特殊時期市場機遇，加強客戶營銷以挖掘業務機會，充分發揮牌照業務協同作用，推進業務轉型發展。

證券

證券業務提供包括線上和線下證券交易、託管服務、孖展融資和投顧服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面對複雜的經濟環境和低迷的市場環境，堅守合規運營底線，聚焦牌照主業，已加快業務轉型，同時，加大市場行銷和業務拓展力度，保持降本增效和開源節流。在金融科技建設方面，移動APP「華融財富通」運行順利；在託管業務方面，持續加大業務協同，並協助處置體系內存量項目股票相關資產，增加中間收入；存量項目管理方面，本集團進一步完善風控措施，同時加大對客戶的談判和溝通力度，實現存續項目正常到期還本付息。

於本期間，證券分類收入及其他損益約為5,050,000港元，上一期間約2,743,000港元。總收入和同期相比增加，主要是中間業務收入增加，以及與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大不良主業協同效應增強所致。由於本期間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減值減少，加上有效實施降本增效以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證券業務分類業績本期間錄得溢利約2,747,000港元，而上一期間為虧損約11,292,000港元。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基金管理服務，及以自有資金投資於股權、債權、基金與其他金融產品。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美國聯儲局減息路線尚未明朗化，美元利率仍處於高位運行，拖累香港市場的整體投資氣氛轉趨審慎，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仍面臨較大挑戰。本集團在今年以來針對市場變化，一方面強化市場風險和信用風險等各類風險管控措施，堅持以風險管控為導向，確保存量資產的穩定表現；另一方面繼續專注不良資產領域內的資產管理業務，聚焦央國企投資融資以及困境資產與企業紓困主題，爭取逆週期投資收益。

本期間該分類收入約為46,440,000港元，上一期間分類收入則約為58,642,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淨收益為約28,375,000港元，而上一期間為淨虧損約180,695,000港元。由於對投資項目計提的減值撥備減少，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實現淨收益，此分類業績於本期間錄得溢利約159,690,000港元，上一期間分類業績為虧損約為360,398,000港元。

企業融資

在利率高企、全球宏觀經濟增速放緩的大背景下，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港股市場整體低迷，市場共實現30個上市項目，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相比下降9.1%；首次上市募資總額131.78億港元，比二零二三年同期下降26.2%。面對複雜嚴峻的市場環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一方面，公司持續推進牌照業務轉型，強化合規意識，加強風險管控，提升團隊凝聚力，降本增效，提高經營效率。另一方面，建立營銷承攬拜訪客戶名單，與中國中信金融資產不良資產主業協同發展，發揮工具性支撐作用，與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條線資產經營團隊形成有效協同，力爭逐步打造自身的差異化經營優勢，實現破局。

本期間企業融資分類並無產生收入，上一期間分類收入為1,551,000港元；由於本期間收入下降，分類業績為虧損約2,140,000港元，上一期間則為虧損約1,677,000港元。

金融服務及其他

本集團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在中國內地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其專注於透過向有關行業(包括汽車租賃及電纜加工)以融資租賃的方式，向符合中國產業政策和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性行業提供服務，以獲取租金收入。本期間重點處置存量項目，並無新項目投放。

於本期間，錄得分部收益約667,000港元，上一期間為1,430,000港元。主要由於虧損淨額約10,066,000港元(上一期間：零)，分部虧損上升至約39,201,000港元，上一期間為虧損約30,322,000港元。

前景

本集團預計今年下半年經濟狀況仍然充滿挑戰，為應對境內外諸多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本集團將凝心聚力，攻堅克難，抓住市場特殊時期機遇。

證券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在確保依法合規運營的基礎上，持續降本增效，進一步提高自身經營效率和客戶服務質量；聚焦機構業務和中間業務，提高機構業務收入貢獻度；此外亦將進一步拓寬客戶營銷渠道，加大業務協同和產品研發力度，探索轉型發展方向，培育自身的差異化競爭優勢。資產管理業務方面，由於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多變，高利率環境或較預期持續，本集團將把握當前市場特殊投資機遇，逆週期深耕「大不良」業務領域，充分發揮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在不良資產行業的業務經驗和協同優勢，聚焦央國企合作、實質性重組、企業紓困等投資機會，大力發展逆週期下的資產管理業務。企業融資業務方面，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在企業融資和資本市場兩個方面滿足企業的服務需要，聚集「大不良」投行業務，在上市公司債務重組、資產剝離以及資產注入等方面發揮投行服務功能，加大資源整合和資產盤活能力，為上市公司客戶提供「融資」和「融智」服務。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8,709,586,011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約為負1,712,2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負1,656,654,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定期審閱流動資金狀況，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和業務發展需要對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進行積極管理。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約為627,595,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581,355,000港元，已撇除分開存入指定銀行賬戶之客戶資金約95,0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5,828,000港元)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約13,80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527,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中，43%(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以港元或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50%，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0%，其乃按借貸除以總資產計算。本負債比率變動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總資產減少所致。

本集團一直致力拓展融資渠道，維持還款期與整體資金運用的合適配置，以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取得本金金額合共約1,269,173,000美元(相當於約9,911,4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69,233,000美元(相當於約8,352,179,000港元))之股東貸款及永續資本債券，以供本集團經營業務。所有所得款項於緊隨完成後即時用於營運資金。股東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8厘至6.86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計息，並須於自期末起計一年至五年內(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年末起計一年至六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由本公司直接控股股東佳擇國際有限公司提供的美元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94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9,415,000港元))。本集團亦擁有同系附屬公司提供的人民幣貸款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4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貸款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5,174,000港元))。該筆貸款按固定年利率4.75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3.87厘至5.81厘)計息，並須於自期末起計三年內(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年末起計一年至六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授信約20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0,000,000港元)，按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提取銀行備用授信約6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86,626,000港元)，使本集團可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的流動資金。

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之財務資源及銀行及其他融資(包括但不限於內部產生現金流量、現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外部借款)，本集團預計未來最少十二個月內就目前需要擁有充足營運資金。

就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之附屬公司而言，本集團確保各附屬公司均保持資金靈活週轉足以支持受規管業務經營，並預留足夠緩衝以於業務活動可能轉趨頻繁而引致流動資金需求上升時亦能應付自如。於本期間，所有持牌附屬公司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項下之流動資金規定。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定期存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獲得本集團之銀行貸款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香港及海外主要業務均以港元及美元進行交易及入賬，而於中國內地之主要業務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及入賬。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此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就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負債而言，其他外匯風險相對甚微。因此，我們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屬可管理，而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如下重大投資：

- (1) 持有裕承科金有限公司(前稱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民眾」)1,836,000股普通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6,000股普通股)及其發行的有抵押可換股債券，成本分別為7,803,000港元及429,197,000港元。民眾為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9)，主要從事金融業務。本集團所持股份佔民眾股本權益0.0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分別為48,000港元及278,1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75,000港元及278,133,000港元)，合計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0.5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0%)。於本期間，本集團持有民眾股份的未實現公允價值虧損為27,000港元。

本項重大投資並非主要持作買賣。該項目由華融投資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投放作為一項長期投資，隨後自二零一九年四月起違約。民眾此前已進入臨時清盤程序並已委任一名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就該項目的質押物進行了對外詢價競標，但最終選定的一家合格競購方無法取得必要的監管審批，因此臨時清盤人正另覓合適買家處置質押物。

- (2) 持有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先機集團」)發行的優先有抵押債券(「債券」)未償還本金餘額25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000,000港元)及應計利息168,9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216,000港元)。本集團認購債券本金總額為300,000,000港元。先機集團為百慕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6)，主要從事電子產品生產、物業管理與受規管金融服務業務。由於先機集團並未按期贖回債券本金金額以及支付相關利息，管理層預期其應收利息可回收性較低，出於審慎考慮，本年度將計提的利息全數計提減值。債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為237,87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7,874,000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8.9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7%)。

債券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違約，本集團正積極推進各項債務處置相關工作。

- (3) 持有公司型基金All-Stars SP IV A Limited(「該基金」)20,000股B類參與股份。投資成本為20,000,000美元。該基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約為81.92百萬美元，主要資產為TUJIA.COM INTERNATIONAL(「途家」)股權，本集團持有的B類參與股份主要用於途家的E輪優先股投資。該項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為18,948,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962,000美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5.5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8%)。

該基金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底到期，到期後將進行實物分派，後續本集團擬通過股權轉讓或二級市場出售等方式尋求退出機會。

- (4) 與皇冠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貸款安排。該項目原為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撥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該貸款」)，貸款總額為618,013,000港元。該貸款抵押品主要為皇冠環球集團有限公司(「皇冠環球」)普通股股票。皇冠環球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7)。皇冠環球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物業發展、酒店營運、大健康業務及優質白酒貿易。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抵押股份為2,013,932,000股，佔皇冠環球已發行股份約57.0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3,932,000股，佔比57.01%)。抵押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為306,88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358,000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11.5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皇冠環球股票於二零二三年停牌，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復牌，本集團按照抵押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場價格測算其公允價值，因抵押品公允價值增加導致該項目於本期間回撥減值撥備約247,527,000港元。

本集團擬通過債權轉讓或階段性處置抵質押物等方式尋求退出機會。

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一) 減值撥備計提總體情況

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撥備。預期信貸減值撥備金額乃按有關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並考慮各金融工具的預期未來信貸減值虧損計算。

本集團已就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設立信貸風險政策及流程，包括模型的設立及批准，以及假設及主要輸入資料的選擇和應用。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信貸風險對所持項目的影響，對相關項目在減值撥備計提中所處的階段劃分為第一階段(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第二階段(出現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第三階段(出現信貸減值)。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主要來自其他貸款與債務工具、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本集團持續關注其持有的其他貸款與債務工具、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應收款項以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若項目的貸款方或發行人出現逾期還款風險、抵質押物價值下跌或市場負面輿情等事件，本集團將深入調查了解事件的起因，並及時聯繫有關客戶採取提前還款，自該等客戶取得補充抵質押物等補救措施。

同時，本集團根據所了解收集到的項目信息核實項目在減值計提中所處的階段，第一或第二階段項目由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金額，第三階段項目按個別評估計提減值金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減值撥回淨額約210百萬港元，主要因以下各項產生：

- 於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撥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該項目抵押品主要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該股票於二零二三年停牌，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復牌，本集團按照抵押股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場價格測算其公允價值，因抵押品公允價值增加導致該項目於本期間回撥減值撥備約248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訂立的用於投資的一個固定收益類項目，主要抵質押物為持有境內麗江商舖的項目公司股權，該項目因持續逾期已於二零二一年中期被歸為第三階段。鑑於該項目持續逾期，管理層預期該項目應收利息可回收性較低，出於審慎考慮，將計提的利息全數計提減值，本期間計提減值撥備約30百萬港元。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風險及減值情況，並按照內部程序及時與管理層及／或董事會就相關事件對特定項目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進行溝通。同時，對於未收回之款項，本集團亦積極採取進一步行動進行追討，包括採取法律程序、出售抵押品等方式爭取回收款項。

(二) 公募債券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本集團按照其投資策略投資公募債券，並根據相關會計準則下業務模式測試把公募債券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該等公募債券的公允價值均以公開市場交易價格計量。至於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本公司則依據會計準則制定第一、二或三階段劃分標準，由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根據前線業務團隊於其風險管理過程中所了解收集到的信息進行核實及評估，以決定該債券在預期信用虧損計提中所處的階段。

第一、二階段公募債券採用預期信用虧損模型確定減值金額，該模型由獨立第三方諮詢機構協助本公司構建，以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暴露作為預期信用虧損模型因子計量減值準備。對於第三階段公募債券，考慮到該等債券的公允價值已充分反映債券預期可回收價值，故按照債券期末市價確定減值計提金額。

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於本期間減值撥回淨額8百萬港元，主要涉及的債券產品的投資成本為352百萬港元及賬面值為83百萬港元，剩餘年期主要介乎一年至五年，票面年利率為3%至16%不等。

(三) 融資租賃業務說明及減值撥備情況

融資租賃項目減值撥備情況

本公司透過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聚(深圳)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聚租賃**」)在中國大陸境內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為本集團金融服務的其中一種業務形式。中聚租賃為華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隨著二零二零年十一月本公司完成私有化後納入本集團。

中聚租賃所提供融資租賃的主要模式為售後回租模式，即承租人以融資為目的將其自有物的所有權轉讓給出租人，再從出租人處租回的交易模式。在實踐操作中，承租人將租賃物／設備出售給中聚租賃並與之簽訂設備買賣合同，中聚租賃支付價款並取得租賃物所有權；並與承租人簽訂售後回租合同，將租賃物出租給承租人，承租人按期支付租金予中聚租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聚租賃投放並存續的融資租賃項目共三個，均在二零一七年投放。該等項目於同日之總賬面值為約46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73%。

該等項目涉及車輛租賃及電線電纜加工領域，且涉及不同的交易對手方。從地域分佈來看，融資租賃業務均在中國大陸境內，包括廣東及安徽省。

按照本集團目前業務發展策略和定位，融資租賃業務繼續以回收存量項目為主，且本集團目前無計劃於近期投資新的融資租賃項目。

融資租賃項目主要條款

根據客戶的信用狀況與抵押物的質量釐定，各份售後回租協議的融資租賃項目一般年期為三到五年，年利率6.8%到9.75%。收取投放金額2%至7%的保證金，客戶按季度進行還款。

此外，應收融資租賃款以電纜生產設備、乘用車為抵押，另也提供公司股權質押。

融資租賃項目信用風險評估及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本集團所持所有融資租賃項目均就預期信貸虧損估計分類為第三階段。於本期間，本公司就各融資租賃項目之租賃資產及質押物的變現價值進行了分析及預測，本期間三個項目共計提減值撥備約11百萬港元。

關鍵內部控制措施

本集團在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時採取以下內控措施：

1. 日常風險監測

中聚租賃對已投放項目風險進行日常持續跟蹤監測，如租賃款支付出現任何延誤或債務人出現其他違反合同約定的情況，將啟動預警信號，中聚租賃會將相關情況及時反映給本公司風險部門和管理層，並採取積極的化解措施。同時，中聚租賃也會密切監控承租人和擔保人的經營及財務狀況，要求其每季度提供財務報表，並定期對債務人進行實地走訪和檢查，了解債務人經營動態、租賃資產狀況、項目進展等，對其進行持續風險評估和分析。本集團亦將聘任外部中介機構，至少每年度對租賃資產進行估值一次，以監察租賃資產價值變動。

2. 對拖欠項目採取行動

如發生逾期還款，中聚租賃將向債務人發送貸款催收通知書，並與其保持密切溝通，及時向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和管理層通報最新進展，力爭在短期內尋求適當解決方案以解除或減輕項目風險。如雙方在指定截止時間前未能達成和解，風險未能得到緩解，則本公司會因應項目當時風險情況，採取包括法律訴訟、債權轉讓、引入投資方進行債務重組等多種方式。目前進入第三階段的融資租賃項目，本公司均已採取追償行動，並希望通過前述各種方式於將來退出項目。

3. 管理決策流程

本公司按照債權類項目管控要求對融資租賃項目進行管理。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持續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減值情況，及時與管理層及／或董事會就相關事件對特定項目的影響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進行溝通。本公司管理層每季度審議經風險管理部門複核的包括融資租賃項目在內的債權類項目風險分類結果，每半年審議經風險管理部門複核的融資租賃項目減值計提金額，並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董事會層面，審計委員會每季度均召開定期會議，與管理層討論減值項目情況，並就重大會計事項於中期及年終聽取外部審計師對審閱或審計結果的彙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則每半年召開會議，聽取有關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制度建設、重點項目風險動態及減值計提等情況彙報，並提出改進意見及建議，監督本集團風險與內控機制的持續完善。董事會就本公司半年度和年度財務報告作最終審批。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3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名僱員)。本集團於聘用員工及提供晉升機會時，會考慮包括工作性質、市場水平、僱員的相關經驗、個人專長及發展潛質等在內的多個維度，亦會參考市況、公司業績、員工個人表現及履行合規要求等指標酌情發放激勵及獎金，旨在獎勵員工的貢獻，並挽留及激勵具備較強能力、擁有豐富經驗的僱員繼續為集團創造價值。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福利包括並不僅限於團體醫療計劃、團體人壽保障等。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不斷學習發展的環境。集團為員工安排內部及外部的多維度培訓和發展計劃，亦向合資格員工提供業餘進修學習獎勵，鼓勵員工進行自主學習，不斷提升自我價值，以應對本集團業務不斷增長的需要。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致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8至63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5	2,350	6,119
利息收入	5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40,187	44,275
其他		5,380	14,042
投資收入	5	780	-
		48,697	64,4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28,375	(180,695)
出售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10,066)	-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729	32,407
經紀及佣金開支		(7)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5,057)	(77,989)
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209,942	(132,951)
融資費用	6	(134,039)	(162,847)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118,574	(457,639)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24,007	(722)
期間溢利／(虧損)		142,581	(458,36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7,447)	(658,804)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		200,028	200,443
		142,581	(458,361)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9	(0.7港仙)	(7.6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間溢利／(虧損)	142,581	(458,36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479	(20,180)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 (撥回)／撥備淨額	(7,746)	30,15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4,333	20,80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066	30,78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44,647	(427,58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381)	(628,024)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	200,028	200,443
	144,647	(427,58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6	2,464
其他長期資產		1,043	1,043
無形資產		2,350	2,350
使用權資產		527	66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578,686	869,65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1	23,143	21,286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14	662,551	414,33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69,646	1,311,801
流動資產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5	1,197	11,431
應收賬款	16	1,034	243,646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0,208	54,66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	454,890	381,35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1	59,821	112,55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3	45,812	84,47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8,609	27,467
可收回稅項		161	161
受限制銀行結餘	17	95,036	95,828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		13,809	13,52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8	627,595	1,581,355
流動資產總值		1,378,172	2,606,46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9	99,200	98,559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	155,967	159,236
計息借貸	21	200,000	2,320,319
回購協議	23	–	54,019
應付關聯方款項		74,128	80,141
應付稅項		49,551	74,781
租賃負債		660	812
流動負債總額		579,506	2,787,867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798,666	(181,40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68,312	1,130,399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	3,504	3,504
計息借貸	21	3,777,067	2,783,549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80,571	2,787,053
負債淨額		(1,712,259)	(1,656,654)
權益			
股本	22	8,710	8,710
股份溢價及儲備		(7,962,380)	(7,906,9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953,670)	(7,898,289)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24	6,241,411	6,241,635
權益總額		(1,712,259)	(1,656,65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附註i)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附註iii) 千港元	貨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續資本 證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31,359	(12,676)	(11,953,648)	(7,898,289)	6,241,635	(1,656,654)
期間虧損	-	-	-	-	-	-	-	(57,447)	(57,447)	200,028	142,581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	-	-	5,479	-	5,479	-	5,479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減值撥備淨額	-	-	-	-	-	-	(7,746)	-	(7,746)	-	(7,74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	-	-	-	-	4,333	-	-	4,333	-	4,333
期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230)	-	230	-	-	-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103	(2,267)	(57,217)	(55,381)	200,028	144,647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	-	-	-	-	-	(200,252)	(200,25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35,462	(14,943)	(12,010,865)	(7,953,670)	6,241,411	(1,712,25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附註i)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附註iii) 千港元	貨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續資本 證券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22,878	(48,563)	(10,986,357)	(6,975,366)	6,242,484	(732,882)
期間虧損	-	-	-	-	-	-	-	(658,804)	(658,804)	200,443	(458,361)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20,180)	-	(20,180)	-	(20,180)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減值撥備淨額	-	-	-	-	-	-	30,153	-	30,153	-	30,15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	-	-	-	-	20,807	-	-	20,807	-	20,807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0,807	9,973	(658,804)	(628,024)	200,443	(427,581)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	-	-	-	-	-	(154,297)	(154,297)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43,685	(38,590)	(11,645,161)	(7,603,390)	6,288,630	(1,314,760)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的繳入盈餘在若干情況下可向股東分派。
- (ii) 資本儲備是指因出售附屬公司予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融海外」)(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視同出資。
-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的條款，在中國成立的實體必須將其淨利潤的10%撥作法定儲備，直到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8,574	(457,639)
非現金調整總額	(149,366)	457,010
營運資金調整總額	457,236	795,053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426,444	794,424
已付稅項	–	(722)
已收利息	12,545	19,71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38,989	813,41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股息	780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8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	465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3,789	10,842
出售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所得款項	18,146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72,715	10,43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償還)／提取計息借貸	(1,260,545)	20,178
已付利息	(1,693)	(160,898)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之變動淨額	(7,155)	(3,450)
償還租賃負債	(152)	(28,217)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分派	(200,252)	(154,29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69,797)	(326,68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958,093)	497,16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81,355	1,973,11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333	20,807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7,595	2,491,0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7,595	1,590,323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900,764
列示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27,595	2,491,08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之經紀及買賣、孖展融資、貸款融資、財務顧問、直接投資、投資控股、提供企業融資服務的意見以及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業務。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60號中國華融大廈15樓。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為透過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佳擇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而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佳擇國際有限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為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信金融資產**」)自二零一五年起成為最終控股公司。目前，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主要股東包括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財政部(「**財政部**」)、中保融信私募基金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美國華平集團及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批准刊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信息，並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7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為181百萬港元)、負債淨額為1,7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淨額為1,657百萬港元)，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溢利為1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產生虧損458百萬港元)。

2.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鑒於上述狀況，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業績及其可動用財務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使本集團得以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施或正在實施以下措施：

(i) 持續取得若干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就延長一筆銀行借款而與一間銀行完成磋商。根據與銀行訂立的協議，20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的下一個審查日期將為二零二五年三月。

(ii) 利用銀行信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銀行信貸約8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06,626,000港元)，其中本集團已動用20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00港元)。

(iii) 間接控股股東的支持

本集團已獲得其間接控股股東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的支持函件，其確認有意向本集團提供足夠的財務支持，以使其能夠於到期時履行其責任及負債，而董事認為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將繼續提供財務支持。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直接及間接透過其附屬公司以公司間貸款及永續證券形式向本集團借出合共約99億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5億港元)。視乎營運資金的需要，本集團可能需於不同時間獲得數目不一的貸款。並無公司間借款將於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

(iv) 出售公開買賣債券及上市股本證券

就本集團持有且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開買賣債券及香港上市股本證券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於需要時出售該等投資，以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

2.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v) 回收項目現金流、控制費用及控制資本支出的措施

本集團將採取積極措施改善現金流，於未來一年集中資源回收現有項目及投資的現金流。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通過本集團內部財務部門的溝通預算、控制及監控等多種渠道控制行政成本。

(vi) 發展牌照業務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發展牌照業務，包括證券經紀、資產管理及企業融資。本集團將尋求機遇就其牌照業務探索新市場。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之期間。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彼等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履行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承擔。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倘持續經營的假設並不恰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便為可能出現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確認，其已客觀而審慎地檢討上述措施。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管理層充滿信心，並贊同管理層的觀點，認為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的商業計劃為可行及可實現。本集團已經或正在落實上述所有改善目標，旨在增加溢利及改善本集團現金流量狀況。

3.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惟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應用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二零二零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訂明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並無非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延遲償還權利之含義及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遞延權利。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其本身股本工具償還，以及只有當可轉債中的換股權本身是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實體必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於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後，其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3. 會計政策變動(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要求額外披露有關安排。該等修訂的披露要求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無需就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進行匯報。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對實體之經營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人士或團體。本集團已釐定執行委員會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a) 證券分類，包括證券之經紀及買賣以及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 (b) 企業融資分類，向機構客戶提供證券包銷及保薦、顧問及融資安排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以及對股本、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之直接投資。
- (d) 金融服務及其他分部包括融資租賃服務、業務諮詢服務、融資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分類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類業績進行評估，即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方法一致，惟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若干融資費用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策略規劃所產生若干員工成本、若干租金開支、若干折舊、若干法律及專業費用及若干其他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

就計算分類負債及業績而言，計息借貸不會分配至分類，而相應的融資費用則分配至分類業績。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

下表為本集團各經營分類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1,277	-	1,073	-	2,350
利息收入	313	-	44,587	667	45,567
投資收入	-	-	780	-	780
	1,590	-	46,440	667	48,69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	-	28,375	-	28,375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	(10,066)	(10,066)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3,460	32	6,792	(19,225)	(8,941)
	5,050	32	81,607	(28,624)	58,065
分類業績	2,747	(2,140)	159,690	(39,201)	121,096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開支，淨額					(2,522)
除稅前溢利					118,574
所得稅抵免					24,007
期間溢利					142,581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798	1,551	3,770	-	6,119
利息收入	2,015	-	54,872	1,430	58,317
投資收入	-	-	-	-	-
	2,813	1,551	58,642	1,430	64,4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180,695)	-	(180,695)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70)	31	34,793	3,253	38,007
	2,743	1,582	(87,260)	4,683	(78,252)
分類業績	(11,292)	(1,677)	(360,398)	(30,322)	(403,689)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開支、淨額					(53,950)
除稅前虧損					(457,639)
所得稅開支					(722)
期間虧損					(458,361)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下表為本集團各經營分類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總值	233,877	10,106	2,009,303	118,144	2,371,430
其他未分配資產					276,388
資產總值					2,647,818
分類負債總額	(159,783)	-	(185,676)	(26,295)	(371,754)
其他未分配負債					(3,988,323)
負債總額					(4,360,07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總值	317,254	17,282	2,537,388	726,774	3,598,698
其他未分配資產					319,568
資產總值					3,918,266
分類負債總額	(115,269)	-	(34,906)	(305,621)	(455,796)
其他未分配負債					(5,119,124)
負債總額					(5,574,920)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類資料(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	-	(123,700)	-	(10,339)	(134,039)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撥回淨額	-	-	214,006	-	-	214,00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3)	-	(1,852)	-	-	(1,855)
給予孖展融資客戶之墊款減值撥回淨額	708	-	-	-	-	70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	-	(10,663)	-	(10,66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	-	-	7,746	-	-	7,74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類資料(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及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	-	(116,238)	-	(46,609)	(162,847)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撥備淨額	-	-	(59,591)	-	-	(59,591)
給予孖展融資客戶之墊款減值撥備淨額	(9,929)	-	-	-	-	(9,92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	-	(33,278)	-	(33,27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30,153)	-	-	(30,153)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b)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資料按業務所在地呈列。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資產之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8,030	63,006	4,217	5,477
中國內地	667	1,430	5	5
	48,697	64,436	4,222	5,482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兩名外部客戶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二零二三年：一名外部客戶)：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之客戶A	29,734	29,734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之客戶B	5,540	5,896

5.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附註(i))：		
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035	736
諮詢及財務顧問費收入	–	4,307
基金認購及管理費收入	1,073	1,014
其他服務收入	242	62
	2,350	6,119
其他來源收入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39,207	40,83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667	1,430
孖展融資活動之利息收入	313	2,015
	40,187	44,275
利息收入－其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2,104	7,33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276	6,705
	5,380	14,042
總利息收入	45,567	58,317
投資收入：		
股息收入	780	–
總收入	48,697	64,436

5. 收入(續)

附註：

(i)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之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1,277	5,105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1,073	1,014
客戶合約總收入	2,350	6,119

6.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10,339	46,609
回購協議及其他活動之利息	290	1,963
一間間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88,723	62,217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33,335	50,386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利息	1,347	1,288
租賃負債之利息	5	384
	134,039	162,847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8	9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2	24,758
核數師酬金－中期審閱	1,100	1,380
法律及專業費用	1,115	2,05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6,319	13,829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214,006)	59,59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1,855	—
給予孖展融資客戶之墊款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708)	9,92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10,663	33,27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撥備淨額	(7,746)	30,153

8.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期內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內地	—	72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內地	(24,007)	—
期內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24,007)	722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7,447)	(658,804)
	股份數目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09,586	8,709,586

由於本期間及先前期間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兩個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i))	256,812	468,897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43,741	122,622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附註(ii))	278,133	278,133
	578,686	869,652
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i))	329,656	323,917
上市股本投資	13,679	15,613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11,555	41,827
	454,890	381,35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總額	1,033,576	1,251,009

附註：

- (i) 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變現非上市基金投資約329,6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917,000港元)，故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
-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的票面年利率介乎7%至8%之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7%至8%之間)。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後變現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於一年後變現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固定收益證券(按公允價值)	23,143	21,286
流動：		
固定收益證券(按公允價值)	59,821	112,552
	82,964	133,838

於本期間，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之收益約為5,4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約20,180,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為7,7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減值撥備淨額30,153,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減值撥備總額約為266,11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859,000港元)。於本期間，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二零二三年：虧損約2,055,000港元於出售後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收入」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40%	40%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總額賬面值(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及匯兌差額)為零。

應享有自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產生之溢利為零。

應收聯營公司(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款項總額為306,8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129,000港元)，按年利率7厘計息，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償還。於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到期後，聯營公司並無償還本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該聯營公司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故就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計提之減值撥備為306,85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129,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面值為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		
一年內	177,931	596,812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2,119)	(512,33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45,812	84,477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現值：		
一年內	45,812	596,812

1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47,717
年內減值撥備淨額	44,747
撇銷	(3,802)
出售	(266,954)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9,37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2,335
期內減值撥備淨額	10,663
撇銷	(48,095)
出售	(340,558)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22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32,11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全部由租賃資產(主要為汽車及設備)作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由租賃資產(主要為機器、汽車及設備)作抵押)。上述融資租賃的年利率介乎6.80%至9.7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6.80%至9.75%)。

14.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1,357,344	1,322,986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94,793)	(908,648)
	662,551	414,338

14.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包括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有抵押及／或有擔保及抵押品支持之貸款，合約年利率介乎8厘至25厘之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 8.5厘至25厘)。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662,551,000港元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乃由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所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4,338,000港元由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及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所抵押)。

於期內，預期信用虧損之撥備撥回主要是由於抵押品的公允價值增加，其乃參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上市公司抵押股份之報價估計。本集團所持抵押品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可能會對預期信用虧損撥備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237,87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7,874,000港元)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已逾期，餘下餘額為無到期日的平移貸款。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意見，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不披露賬齡分析。

風險管理部根據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之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進行定期複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之財務狀況，尋求對其貸款及債務工具維持有效監控，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用減值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虧損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用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用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信用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的總賬面值分別為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123,5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58,000港元)以及1,233,7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9,928,000港元)。

14.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4.7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4%)以及5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

平移貸款

香港經濟受到中美貿易關稅爭端的極大影響，且因近期冠狀病毒爆發而進一步惡化，儘管本集團極力要求償還貸款，但若干相關孖展客戶仍無法如期償還孖展貸款。孖展貸款收款計劃意外遭遇此等重大障礙，至今未能取得令人滿意的結果。

根據證券保證金融資活動指引(「證券保證金融資指引」)第3.10段及第6.4段，證券保證金融資(「證券保證金融資」)經紀人應評估個別證券抵押品之集中風險，方法為在假設壓力境況下，估計持作抵押品的證券在計算流動資本時根據財政資源規則估值為零對其超額流動資本的影響，而證券保證金融資經紀人應亦採取合理措施，避免過度承受未繳保證金追繳要求的風險。

為遵守證券保證金融資指引之規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附屬公司A」)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知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其已經制定若干替代措施。

此後，該公司之附屬公司A已採取行動，通過與若干孖展客戶及其擔保人(如有)簽署協議，將債務及其他權利及權益轉讓予該公司之附屬公司(「附屬公司B」)，從而將若干孖展貸款及相關抵押品重組為由抵押權益及擔保(如有)支持的若干貸款。附屬公司A已與若干孖展客戶簽署轉讓契約，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生效，附屬公司A因此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讓予附屬公司B。附屬公司B亦於二零二零年與附屬公司A簽署附帶契約，作為上述債務及其他權利及權益轉讓的代價，附屬公司B將於三年內按交易價格向附屬公司A支付有關轉讓的總金額2,447,008,000港元。此筆結餘乃無抵押及免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與轉讓日期的狀況相比，所轉讓貸款的賬面金額有所增加，乃由於減值撥備減少所致。所轉讓貸款之總額為741,6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6,987,000港元)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316,9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0,523,000港元)，引致淨結餘為424,6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464,000港元)。

15.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94,156	105,10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2,959)	(93,671)
	1,197	11,431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為計息貸款，由相關質押證券抵押。本集團按特定貸款抵押比率存置孖展借貸核准證券名單。倘超出借貸比率將觸發保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就差額追加資金。

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意見，鑒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之循環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不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給予截至有關證券、期貨、期權交易之交收日之信用期，或締約各方相互協定之信用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務求將信用風險減至最低。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透過質押客戶之證券為抵押品作抵押。孖展融資客戶之信用融資限額乃根據本集團所接納擔保證券之市值釐定。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審查。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已抵押證券均為相關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股本證券，分別為3,335,000港元及71,227,000港元。有關貸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信用風險集中，給予證券孖展客戶之貸款總賬面值的9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為應收本集團五大證券孖展客戶之貸款款項。

15.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續)

釐定向孖展客戶授出之信用減值貸款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透過個別比較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證券市場價值與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的未償還結餘以釐定差額，並考慮貸款的其後結算或可執行結算計劃及重組安排。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用減值應收貸款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用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用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信用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的總賬面值分別為8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19,000港元)、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以及93,3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08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信用減值)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1.5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2%)、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及99.6%(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5%)。

16. 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項之應收賬款：		
— 證券買賣服務		
— 客戶	477	296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496	2,145
—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	6,358	6,608
— 直接投資	71,844	310,883
	79,175	319,93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8,141)	(76,286)
	1,034	243,646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及根據商業利率按可變利率計息。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及交易商協定的特定期限。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協定之期限，通常於提供服務後三個月內結算。

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679	239,256
31-90日	-	-
91-365日	-	-
超過365日	355	4,390
	1,034	243,646

16.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	76,286	133,289
減值撥備淨額	1,855	3,101
於年內撇銷之金額	-	(60,104)
於期／年末	78,141	76,286

就應收客戶賬款而言，管理層確保可動用現金結餘及屬於應收客戶賬款的上市股本證券(本集團作為託管人持有)足夠支付應付本集團款項。就餘下逾期的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對其還款時間表維持有效控制及評估債務人最新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6,35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08,000港元)產生自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範圍)及應收賬款71,84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883,000港元)產生自直接投資業務。本集團根據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對債務人就該等結餘個別進行減值評估。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提相應撥備77,8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995,000港元)。

餘下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指個別已減值應收證券客戶賬款之撥備約2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000港元)。

17. 受限制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持牌銀行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其於進行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業務之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客戶款項。本集團將該等客戶款項分類作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並根據其就任何客戶款項任何損失或挪用而應負之責任確認應付予此等客戶之相應款項。本集團不得使用客戶款項履行其本身責任。

18. 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627,595	1,551,890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9,465
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	627,595	1,581,355

存於銀行之現金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根據本集團對現金需求之急切性，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以分別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於近期無違責記錄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銀行借款抵押定期存款。

19. 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按還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一個月	99,200	98,559

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及須於有關買賣之交收日期或按客戶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95,6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966,000港元)之應付賬款按銀行儲蓄存款利率計息。

20.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103,759	109,080
應付利息(附註(i))	48,917	46,838
應計費用	2,991	3,017
預收墊款	300	301
	155,967	159,236
非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3,504	3,504
	159,471	162,7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不計息。

附註：

- (i) 應付利息包括與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總金額480,055,000美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115,000美元)按年利率6.51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厘至7.98厘)計息的貸款有關的應付利息41,8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90,000港元)，以及有關銀行借款的應付利息3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0,000港元)。此外，應付利息3,27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14,000港元)與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有關以及3,4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14,000港元)與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有關。

21. 計息借貸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		
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3,748,579	1,942,245
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	841,304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28,488	-
	3,777,067	2,783,549
流動：		
無抵押銀行借貸	200,000	820,000
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	247,034
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	1,198,111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	55,174
	200,000	2,320,319
計息借貸總額	3,977,067	5,103,868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述借款賬面值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列之計劃償還日期償還：		
按要求或一年內	200,000	2,320,319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	-	-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	3,777,067	1,290,855
多於五年	-	1,492,694
	3,977,067	5,103,868

21. 計息借貸(續)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200,000	820,000
美元	3,748,579	4,228,694
人民幣	28,488	55,174
	3,977,067	5,103,86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1.25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2.3厘至2.45厘)之浮息計息。

此外，本集團自其間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約480,055,000美元(相當於約3,748,5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115,000美元(相當於約2,189,279,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6.51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計息，並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五年內(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至六年內)償還。

此外，本集團並無自其直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貸款260,94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9,415,000港元))。已償還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87厘至5.81厘計息，並須於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一年至六年內償還。

21. 計息借貸(續)

此外，本集團自其同系附屬公司取得貸款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4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5,174,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43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4.75厘)計息，並須自報告期末起計三年內(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償還。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計息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就延長一筆銀行借款而與一間銀行完成磋商。根據與該等銀行簽訂的協議，銀行借貸200,000,000港元的下一個審查日期將為二零二五年三月。

22. 股本

	股份數目 百萬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8,710	8,710

23. 回購協議

當本集團出售證券時同時訂立於指定較後日期及價格購回證券的協議時，即產生回購協議。該等證券不會於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而是保留於適當的金融資產分類。由於本集團保留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本集團收取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回購協議下的責任為零(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019,000港元)。

下表載列於期末／年末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且受回購協議所規限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67,8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4,356
	-	72,168

24.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本金 千港元	分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6,162,900	79,584	6,242,484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400,498	400,498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401,347)	(401,34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之結餘	6,162,900	78,735	6,241,635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200,028	200,028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200,252)	(200,25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6,162,900	78,511	6,241,411

25.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餘額外，本期間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25	1,286

25.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除下文及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任何重大交易。

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融資費用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融資費用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一間間接控股公司(附註(i))	88,723	62,217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附註(ii))	33,335	50,386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附註(iii))	1,347	1,288

附註：

- (i) 本集團自其間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約480,055,000美元(相當於約3,748,5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115,000美元(相當於約2,189,279,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詳情請參閱附註21及貸款應付利息請參閱附註20。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引致融資費用88,72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2,217,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自其直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貸款260,940,000美元(相當於約2,039,415,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引致融資費用33,3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386,000港元)。
- (iii) 期內，本集團自其同系附屬公司取得以人民幣計值之貸款約人民幣26,000,000元(相當於約28,4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5,174,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詳情請參閱附註21及貸款應付利息請參閱附註20。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引致融資費用1,3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88,000港元)。

本集團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間接控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財政部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大股東。於本期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若干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取貸款融資。本集團認為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毋須獨立披露。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使用以下各項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23,143	-	23,1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	256,812	256,812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43,741	-	43,741
—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	278,133	278,133
	-	66,884	534,945	601,829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59,821	-	59,8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12,354	317,302	329,656
— 上市股本投資	13,679	-	-	13,679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111,555	-	111,555
	13,679	183,730	317,302	514,711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	13,679	250,614	852,247	1,116,540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使用以下各項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層)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層)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112,552	-	112,55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703	468,194	468,897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122,622	-	122,622
— 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	278,133	278,133
	-	235,877	746,327	982,204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21,286	-	21,2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17,336	306,581	323,917
— 上市股本投資	15,613	-	-	15,613
—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	41,827	-	41,827
	15,613	80,449	306,581	402,643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	15,613	316,326	1,052,908	1,384,847

2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完結時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以劃分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層)之資料。

- 第一層公允價值計量按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層公允價值計量按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層計入之報價除外)得出。
-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按估值技術，包括並非以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	因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而導致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 -13,679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15,613港元	第一層	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55,296港元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64,449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12,354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18,039港元	第二層	附註(c)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121,397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262,223港元	第三層	附註(d)	資產淨值	10%單位價值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12,140,000港元/ (12,140,000)港元

2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	因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而導致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452,717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512,552港元	第三層	附註(d)及(e)	資產淨值	10%單位價值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45,272,000港元/ (45,272,000)港元
(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 -278,133港元	非上市可換股債券 -278,133港元	第三層	附註(f)	貼現率	0.5%貼現率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2,549,000)港元/ 2,515,000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82,964港元	上市固定收益證券： -133,838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a) 活躍市場之報價。
- (b) 公允價值乃參考經紀/財務機構提供之報價釐定。
- (c) 源自投資基金資產淨值之投資基金買賣價乃參考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可得報價後釐定。
- (d) 公允價值乃經考慮基金相關投資信貸風險後參考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而釐定。
- (e) 公允價值乃經考慮基金相關投資信用風險後參考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資產淨值而釐定。
- (f) 公允價值乃按機率加權情形分析釐定。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貼現率。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於期初	1,052,908	1,197,660
期內出售	(180,846)	-
損益賬虧損總額	(19,815)	(122,316)
於期末	852,247	1,075,34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計入損益賬之期內虧損總額19,8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122,316,000港元)與各報告期末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內。

28.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30. 基金承諾契據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附屬公司X」)擔任於二零一六年設立之基金(「基金」)之普通合夥人。第三方A(作為唯一有限合夥人)向基金投資950百萬港元。第三方B及本公司之另一間附屬公司(「附屬公司Y」)均擔任基金管理人。第三方A及B為彼此之關聯方。根據有限合夥協議之條款，倘投資回報大於或等於每年6%，第三方A將有權從基金資產獲得每年6%的回報。第三方B將有權每年收取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0.5%之管理費。倘投資回報率超過每年6%，則附屬公司Y將收取超出部分作為績效費。附屬公司Y亦將有權每年收取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1%之管理費。基金之業務實質為第三方A向第三方C借貸。

附屬公司Y於二零一六年簽訂基金承諾契據。本公司亦向第三方A發出安慰函。附屬公司Y向基金承諾，將盡一切可能促使基金履行其義務。附屬公司Y亦向基金承諾擔任流動資金提供者。本公司認為該安慰函及承諾契據均不構成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之擔保義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第三方A在香港法院及開曼群島法院均提起法律程序。在這兩起法律程序中，第三方A要求支付未量化的款項，聲稱該等款項在其與附屬公司X簽署的有限合夥協議項下已經到期且未支付。第三方A亦指稱附屬公司X及附屬公司Y違反信託、合同及／或法定義務，並以此申索未量化的損害賠償。此外，第三方A指稱本公司及附屬公司Y違反其分別簽署的安慰函及承諾函。基於目前所得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於本報告日期，有關申索不會對本集團的正常業務及經營帶來重大影響。

補充資料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附註1、2及3)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144,097,429 (L)	24.62%
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附註1及3)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135,000,000 (L)	1.55%
佳擇(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611,438,440 (L)	29.98%
Camellia Pacific(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830,117,664 (L)	21.01%
Shinning Rhythm Limited(附註2)	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華融致遠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華融致遠」)(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29,000,000 (L)	1.48%
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46,220,529 (L)	7.4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9,000,000 (L)	1.48%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775,220,529 (L)	8.90%
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天元錳業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元資產管理」)(附註5)	實益擁有人	996,517,500 (L)	11.44%
賈天將先生(附註4及5)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東菊鳳女士(附註4及5)	配偶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L) 好倉

附註：

- (1) 1,830,117,664股股份及2,611,438,440股股份分別由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由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全資擁有。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擁有84.84%權益及華融致遠擁有15.16%權益。華融致遠由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及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29,000,000股股份、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的646,220,529股股份及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抵押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而天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37,359,400股股份抵押予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而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已轉授相關抵押權益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Shinning Rhythm Limited為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則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華融致遠擁有91%的權益。華融致遠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華融致遠及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各自被視為於Shinning Rhythm Limited持有的2,009,097,429股相關股份的保證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持有135,000,000股相關股份的直接保證權益，為Linewear Asse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Linewear Assets Limited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則由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共同擁有5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及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各自被視為於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持有的135,000,000股相關股份的保證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於(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82%權益之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所持有129,000,000股股份；及(i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所持有646,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雄連企業有限公司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的775,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996,517,500股股份由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為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擁有99.96%的權益。因此，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天元錳業有限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自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日期後，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已獲委任為冠中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起生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構成披露義務的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的特定表現有關契約之現有銀行融資詳情如下：

融資協議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作為借方)與一家銀行(作為貸方)訂立融資函件(「融資協議I」)，就一筆合共100,000,000美元非承諾性循環貸款融資(「融資I」)進行續貸。隨後，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銀行訂立補充融資函件對融資I續期，據此，融資I之限額減至80,000,000美元。融資I透過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的補充融資函件獲進一步延期，且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或於貸方認為合適的其他時間接受貸方的審查。融資I須於銀行不時全權酌情通知之日期還清。根據融資協議I之條款及其補充融資函件，本公司須確保及促使中國中信金融資產仍維持其作為本公司及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之控股股東地位。此外，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已發出安慰函並承諾只要融資I仍未償還，將繼續維持對本公司的控制地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融資協議I項下之尚未償還貸款額為零。

融資協議II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作為借方)與一家銀行(作為貸方)簽署一項循環貸款融資函件(「**融資協議II**」)，融資總額最高為200,000,000港元(「**融資II**」)。融資II須按銀行要求償還。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已發出安慰函並承諾(其中包括)只要融資II尚未償還，將維持對本公司的控制地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融資協議II項下之尚未償還貸款額為200百萬港元。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董事會轄下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由本集團於本期間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amellia Pacific」	指	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直接持有本公司21.01%的股權
「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	指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	指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	指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融投資」	指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完成私有化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一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即本中期報告的財務報告期間
「佳擇」	指	佳擇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直接持有本公司29.98%的股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